

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青规划资源规〔2023〕6号

关于上海市青浦区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储备 华新镇新协路东侧 11-02、11-03、11-04 地块 征询规划意见的复函

上海市青浦区土地收购储备出让招标采购办公室：

你办以青招办〔2023〕第 009 号“关于上海市青浦区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储备华新镇新协路东侧 11-02、11-03、11-04 地块征询规划意见的函”及有关文件、图纸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该地块位于城市开发边界内，根据已批的《华新镇 QPS6-0102 单元（华新产业园区）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》，批文号：沪府规〔2017〕164 号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用地范围：东至河道、南至施海河、西至新协路、北至纪鹤公路。（具体范围详见附图）

二、用地面积：总用地面积约 25847 平方米。（以上面积以实测为准）

三、用地性质：其他市政设施用地、一类工业用地
特此复函，仅作为发改委立项使用。

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1 月 10 日

抄送：

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10 日印发
